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材料汇编)**



**中科英华**  
**KINWA**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六月九日**

材料 1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召开时间：2014 年 6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 二、召开地点：长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北区航空街 1666 号中科英华会议室
- 三、主持人：王为钢董事长
- 四、审议会议议题
  -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西宁农商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中国银行青海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青海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4、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五、股东提问，相关人员回答股东的有关问题
- 六、主持人宣布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七、监事宣布现场投票结果
- 八、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九日

材料 2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会议规则。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 2、截至 2014 年 6 月 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 3、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二、会议表决方式**

-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按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对每一议案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格中的任选一项，以“√”表示，多划或不划视为弃权。未投表决票，视为自动放弃表决权，所持的表决权在统计结果中做弃权处理。
- 3、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如有意见或建议，应填写《股东问题函》（详见材料 3），并举手示意工作人员，将所提问题交予相关人员，并进行集中回答。

**三、表决统计及表决结果的确认**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监票人员由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组成，其中总监票人 1 名，由本公司监事担任。总监票人和监票人负责出席现场表决情况的统计核实，并在现场表决结果的报告上签字，总监票人根据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宣布议案是否通过。若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对会议的表决结果有异议，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九日

### 材料 3

#### 致各位股东：

欢迎出席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热切盼望您能为公司的发展，留下宝贵的意见或建议。由于时间关系，本次股东大会采取书面提问方式。请将您的意见或建议及您欲提出的问题，记在下面空白处，举手示意我们的工作人员，使我们可以及时将您的问题转交相关人员，以便在集中回答问题时，能更有针对性地解答您的问题。谢谢您的合作，并再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您的意见、建议或问题：**

二〇一四年六月九日

材料 4-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西宁农商银行申请银行综合  
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向西宁农商银行申请 2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3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九日

材料 4-2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中国银行青海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青海省分行申请 12,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九日

材料 4-3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青海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向青海银行申请 3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九日

材料 4-4

**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董事会拟同意公司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限为 1 年，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所有事宜。公司 2013 年支付财务审计费用为 110 万元；预计支付 2014 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为 14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

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九日